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法因数控 公告编号:2016-038号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沈阳华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是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沈阳市铁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6760080285X)。

一、营业执照的具体变更内容

变更前:

公司名称:华明(沈阳)开关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生产、销售、机械加工。

变更后:

公司名称:沈阳华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设备、电力设备制造、销售;机械加工。

二、营业执照登记事项如下:

名称:沈阳华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七号街8甲2-1号

法定代表人:肖申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5月21日

营业期限:2004年05月21日至 2018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机械电子设备、电力设备制造、销售;机械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4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5年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5年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裁许建成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詹金明先生,独立董事唐予华先生,财务总监黄燕琴女士等。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16-2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并于2015年10月21日披露了《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5-55)。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的每个月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0股。

公司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2015年9月29日至2016年9月29日止。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公司也将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5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877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度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16-19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内容:2015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15:30—16:30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类型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披露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相关情况,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10日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15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届时,公司将针对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事项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召开时间: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15:30—16:30

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财务负责人杨光辉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西虹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5月9日之前,通过电话(工作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15:30—16:30期间,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网址http://sns.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顿珠朗加

电话:0891-6902701

传真:0891-6903003

电子邮箱:xztlgf@263.net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5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数米基金网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金")协商一致,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数米基金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及代码: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565	永赢量化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1754	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002521(A类)	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22(C类)	

二、费率优惠及约定

自2016年5月9日起,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参与数米基金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数米基金活动公告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数米基金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数米基金开放认(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数米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数米基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特别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数米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数米基金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数米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数米基金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数米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站:www.fund123.cn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021-51690111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16-030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黑龙江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竞价投标受让股权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黑龙江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竞价投标受让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竞价方式受让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及其下属院所持有的黑龙江省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挂牌出让的49.05%股权,本次投标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026】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黑龙江产权交易所下发的《成交确认书》,"黑龙江省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49.05%股权转让"在黑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招标后,经网络竞价,本公司为项目中标人。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黑龙江省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49.05%股权转让

2、项目招标人: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及下属9家分院、所

3、项目中标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中标价格:12000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龙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科种业")成立于2005年12月29日,注册于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三路800号13层,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杂交玉米、大豆、常规水稻(有效期至2017年9月25日);粮食收购(粮食收购许可证有效期限为长期)。花卉经销、农业技术的开发(非研制)、咨询、交流、推广服务;花卉、果菜种植;农作物种子的进出口经营(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项目)。其法定代表人为王贵江,注册资本10,504.2万元。

5、本次转让标的企业49.05%股权,其中,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转让12.00%,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绥化分院转让15.23%,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齐齐哈尔分院转让4.1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玉米研究所转让3.33%,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大豆研究所转让3.31%,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佳木斯分院转让2.0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转让2.06%,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草业研究所转让3.03%,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作物育种研究所转让2.86%,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克山分院转让0.95%。

6、转让成交后,受让方应当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制定转让标的企业相关制度。

7、转让成交后,在转让标的企业现有职工个人自愿的前提下,受让方应当保证现有职工队伍稳定,转让标的企业应全员接受现有职工,签订不少于原劳动合同未履行期限的劳动合同,并承诺工资及相关待遇不降低。职工安置应以转让标的企业2015年11月22日职工大会(或职代会)审议通过的《职工安置方案》为准。

8、从转让标的企业评估基准日到产权转让交割期间的企业经营性盈亏,受让方应当认可并接受。

9、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受让方承担。

二、交易对方介绍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及下属9家分院、所,注册地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368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文华,注册资本为208,571万元人民币,其对龙科种业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	事业法人	5000	47.60%	货币
2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绥化分院	事业法人	3000	28.56%	货币
3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齐齐哈尔分院	事业法人	440	4.19%	货币
4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玉米研究所	事业法人	350	3.33%	货币
5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大豆研究所	事业法人	348	3.31%	货币
6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佳木斯分院	事业法人	325	3.09%	货币
7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事业法人	323.2	3.08%	货币
8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草业研究所	事业法人	318.38	3.03%	货币
9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作物育种研究所	事业法人	300	2.86%	货币
10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克山分院	事业法人	99.62	0.95%	货币
合计			10504.2	100.00%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可以龙科种业为战略平台并借黑龙江省农科院水稻、大豆、玉米等作物科研优势,加快推进公司和金色农华业务在黑龙江省的战略布局,提升市场占有率,进而推进种养结合产业链延伸,并与公司东北养猪转型战略和金色农华东北种植服务平台提供战略发展基础,也将促进猪联网和田联网等农信互联业务协同发展,实现规模效益和协同效益。

五、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1、项目的实施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对公司的资金面构成一些压力;

2、目前正式股权转让合同尚未签订,交易条款须以最终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如正式合同中核心条款没有重大变化的,公司将不再进行披露新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6-030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6,596,7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0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O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00000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16,596,78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41,491,95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5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16年5月1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6年5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79	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	00*****434	董泰湘
3	00*****925	赵福君
4	01*****977	王 新
5	01*****088	栗 军
6	01*****830	李 勇
7	00*****968	欧阳曜
8	01*****045	施瑞丰
9	01*****201	屈庆超
10	00*****996	钱 晖
11	01*****996	邱安超
12	01*****288	肖兴喜
13	01*****054	党 毅
14	01*****717	吴鹏翎
15	01*****103	刘文佳
16	01*****376	石 磊
17	01*****054	朱晓钧
18	01*****418	孙建卫
19	01*****633	王海霞
20	01*****397	刘文圣
21	01*****235	曾 超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6年5月4日至登记日:2016年5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6年5月12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变动前		本次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转增股本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3,621,006	66.31%	215,431,509	359,052,515	66.3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7,395,551	63.43%	206,093,327	343,488,878	63.4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4,304,778	25.07%	81,457,167	135,761,945	25.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3,090,773	38.36%	124,636,160	207,726,933	38.36%
4、外资持股					
5、高管持股	6,225,455	2.87%	9,338,182	15,563,637	2.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2,975,774	33.69%	109,463,661	182,439,435	33.69%
三、股份总数	216,596,780	100.00%	324,895,170	541,491,950	100.00%

上表中变动前股本结构为2016年4月29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数据,变动后数据仅为测算结果,可能因零碎股产生四舍五入差异,请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实际派发的数据为准。

七、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541,491,950股摊薄计算,2015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493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王海霞、刘文佳

咨询电话:(010)58022988

传真电话:(010)58022897

九、备查文件

1、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3、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6-015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池方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富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丽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846,983.18	136,676,445.80	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27,374.08	9,099,390.02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17,215.07	8,277,776.75	1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359,599.93	-67,608,911.45	-1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0.91%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5,158,647.95	1,374,986,802.75	-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7,945,503.69	988,018,129.61	1.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630.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656.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13.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93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011.10	
合计	410,159.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良仁	境外自然人	13.54%	48,060,000		质押	30,500,000
钱少芝	境内自然人	10.40%	36,910,000			
陈永霞	境内自然人	7.24%	25,690,000	19,267,500		
池方燃	境内自然人	5.51%	19,570,000	14,677,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3%	17,509,636			
林志钦	境内自然人	4.32%	15,340,000		质押	8,750,000
章海霞	境内自然人	3.83%	13,588,000		质押	8,750,000
王彻丰	境内自然人	3.54%	12,564,000		质押	6,300,000
项弘法	境内自然人	3.53%	12,530,000			
王佑镠	境内自然人	3.43%	12,1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良仁	48,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60,000
钱少芝	36,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1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09,636	人民币普通股	17,509,636
林志钦	15,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40,000
章海霞	13,5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88,000
王彻丰	12,5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4,000
项弘法	12,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30,000
王佑镠	12,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60,000
刘棉棉	1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50,000
曾鸿志	10,3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7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池方燃、陈永霞、池也和陈良仁,其中,池方燃与陈永霞为夫妻关系;陈良仁与陈永霞为兄妹关系;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的的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下降46.35%主要系货款回笼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下降100.00%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上升73.25%主要系长沙万达写字楼完工所致;

在建工程下降65.18%主要系长沙万达写字楼完工转出所致;

无形资产上升58.54%主要系云南浩祥公司购入土地使用权及SAP完工上线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下降77.91%主要系商场直营店装修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下降67.50%主要系SAP系统上线所致;

短期借款上升150.00%主要系校服公司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上升44.68%主要系定单增加,采购原料备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下降32.67%主要系本期发放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下降76.19%主要系比较期属淡季,销售量较少,导致应交的增值税、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上升130.00%主要系借款到期结算所致;

预计负债下降100.00%主要系专卖业务由直销转代销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下降77.39%主要系定单增加, 采购原料备货,应交增值税减少,相应附加税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下降94.72%主要系借款本金增加,银行利息结算期末挂账的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下降66.46%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上升220.05%主要系本期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下降59.99%主经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池方燃/陈永霞/池也	其他承诺	"本人池方燃/陈永霞/池也,有意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687)股份19,570,000股/9,850,000股/10,000,000股。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和贵所发布的相关法规,自本人签署转让协议之日起六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前述期限届满后,在共同实际控制人池方燃、陈永霞、陈良仁和池也担任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数量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数量的比例不超过50%。"	2015年9月2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钱少芝/李爱国/曾鸿志/陈明霞/王佑镠/林志钦/	其他承诺	"本人钱少芝李爱国/曾鸿志/陈明霞,有意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687)股份29,560,000股/9,850,000股/10,372,000股/4,920,000股。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和贵所发布的相关法规,自本人签署转让协议之日起六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5年9月28日	六个月	履行完毕
	项弘法/王彻丰/刘棉棉/章海霞/王佑镠/林志钦/傅翼	其他承诺	本人项弘法/王彻丰/刘棉棉/章海霞/王佑镠/林志钦/傅翼,有意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687)股份1253万股/1256.40万股/1365万股/1358.8万股/1216万股/1534万股/628万股。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和贵所发布的相关法规,自本人签署转让协议之日起六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2015年8月15日	六个月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永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股份);不由发行人收购、回购该部分股权(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股权(股份),也不由该等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股份)。	2012年7月13日	三十六个月	正常履行中
	陈良川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股份);不由发行人收购、回购该部分股权(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股权(股份),也不由该等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股份)。	2012年7月13日	二十六个月	正常履行中
	池方燃;陈永霞;池也;陈良仁	池方燃:陈永霞:陈良仁	池方燃、陈永霞、陈良仁约定三方以一致行动人的身份参与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决策和管理的相关事项,形成对发行人的共同控制。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池方燃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除直接持有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乔治白")、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登")股权,并通过平阳乔治白所持股的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乔治白")及威士登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乔治白")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任何企业股权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权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浙江乔治白相竞争的投资及业务;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江乔治白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份期间内及在转让所持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陈永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除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乔治白")股权,直接持有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乔治白")、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登")股权,并通过威士登及平阳乔治白所持股的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乔治白")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任何企业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权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浙江乔治白相竞争的投资及业务;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江乔治白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份期间内及在转让所持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陈良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除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乔治白")股权外,直接持有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乔治白")、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乔治白")股权,并通过上述公司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任何企业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权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浙江乔治白相竞争的投资及业务;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江乔治白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份期间内及在转让所持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钱少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除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乔治白")股权外,直接持有平阳县乔治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乔治白")、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乔治白")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任何企业股权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权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浙江乔治白相竞争的投资及业务;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江乔治白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乔治白股份期间内及在转让所持股份之日起一年内持续有效,并且不可变更或者撤销。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池方燃;陈良仁;陈永霞	其他承诺	如经税务部门认定,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不应享受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从而需补缴税收并支付滞纳金等,本人愿意以自有资金承担该等支出。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池方燃;陈永霞;陈良仁	其他承诺	如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本人将连带承担全部费用,或在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2年7月13日	长期	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476.87	至	4,519.93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6.8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2016年上半年订单增长,销售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